**福建宏大特钢有限公司γ射线探伤机及固定探伤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情况予以公示，详见附件，公示期为2018年6月15日-----2018年7月13日（20个工作日）

公示期内，欢迎关心项目建设的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环境保护问题提出有关意见及建议。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了解项目情况及反馈意见。

建设单位：福建宏大特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刁工

联系电话：0593-7242780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鼎市温州园文渡路1号

邮编：355209

邮箱：[749134050@qq.com](mailto:749134050@qq.com)

附件1验收意见

附件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3福建宏大特钢有限公司γ射线探伤机及固定探伤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